

仓储合同

合同编号：_____

保管人：_____

签订地点：_____

存货人：_____

签订时间：____年____月____日

第一条 仓储物

品名	品种 规格	性质	数量	质量	包装	件数	标记

(注：空格如不够用，可以另接)

第二条 储存场所、储存物占用仓库位置及面积：_____

第三条 仓储物（是 / 否）有瑕疵。瑕疵是：_____

第四条 仓储物（是 / 否）需要采取特殊保管措施。特殊保管措施是：____

第五条 仓储物入库检验的方法、时间与地点：_____

第六条 存货人交付仓储物后，保管人应当给付仓单。

第七条 储存期限：从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。

第八条 仓储物的损耗标准及计算方法：_____

第九条 保管人发现仓储物有变质或损坏的，应及时通知存货人或仓单持有人。

第十条 仓储物（是 / 否）已办理保险，险种名称：_____保
险金额：_____；保险期限：_____；保险人名称：____

第十一条 仓储物出库检验的方法与时间：_____

第十二条 仓储费（大写）：_____元。

第十三条 仓储费结算方式与时间：_____

第十四条 存货人未向保管人支付仓储费的，保管人（是 / 否）可以留置仓储物。

第十五条 违约责任：_____

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：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，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；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；协商或调解不成的，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：_____

（一）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；

（二）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。

第十七条 其他约定事项：_____

存货人（章）： 保管人（章）： 鉴（公）证意见：

住所： 住所：

法定代表人： 法定代表人：

委托代理人： 委托代理人：

电话： 电话： 鉴（公）证机关

开户银行： 开户银行： （章）

账号： 账号： 经办人：

邮政编码： 邮政编码： ____年____月____日